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《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关联交易风险控制制度》，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通知第十六条相关要求，公司审阅了财务公司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的财务报表，并进行相关的风险评估。同时对财务公司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查验。

本报告仅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使用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财务公司系“中国建筑”集团旗下全资金融机构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60 亿元，由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持股，持股比例分别为 20%、80%。财务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取得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核发的金融许可证（金融许可证号 L0117H211000001），并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正式开业。

财务公司整合集团内外金融资源，深入研究并开展资金集中、结算支付、贷款、贴现、有价证券投资等金融业务，为集团及成员单位提供全方位、多品种、个性化的金融服务，为整个集团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保障。

根据原中国银监会批复，财务公司目前具体经营范围包括：

1.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
2.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
3.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
4.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；
5. 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
6.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
7.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
8.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
9. 从事同业拆借；
10. 有价证券投资（股票投资除外）。

二、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控制环境。

财务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健全了董事会、经理层、专业委员会及部门等各级治理结构。董事会下设战略和薪酬管理、风险管理、审计 3 个专业委员会。经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和信贷审查 2 个专业委员会。

（二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。

财务公司制定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建立了完善的风

险管理体系，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，建立了严密的监督制约机制。

董事会下设战略和薪酬管理委员会、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。财务公司现设立资金结算部、公司业务部、贸易融资部、金融业务部、计划财务部、风险管理部、审计部、综合管理部等 12 个职能部门，各部门间、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，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，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，形成了部门间、岗位间相互监督、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；构建了前台、中台、后台分离，风险管理全员参与的合理机制，且符合监管部门对金融机构内部控制环境的要求。

(三) 控制活动。

1. 结算及资金管理。

在结算及资金管理方面，财务公司根据各项监管法规，制定了《集团成员单位人民币存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《集团成员单位账户管理办法》《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内部转账结算管理办法》《代理支付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结算印章、重要空白凭证管理办法》《金融核心业务系统及密钥管理办法》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，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。

(1) 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结算业务。成员单位可通过财务公司网银提交划款指令实现资金划转，财务公司网银设定了严格的访问权限控制，同时财务公司通过网银等方式提供了及时详尽的对账服务，通过信息系统控制和健全的制度

控制保障了成员单位资金安全和结算便利。

(2) 成员单位存款业务。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，相关政策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执行，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，维护各成员单位的合法权益。

(3) 流动性管理。财务公司严格遵循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进行资产负债管理，通过制定和实施严格的資金管理计划，保证了公司资金的安全性、流动性和效益性。

2. 信贷管理。

财务公司制定了《授信工作尽职指引》《客户信用评级管理办法》《保函业务管理办法》《贷后管理办法》《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担保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企业征信系统及征信工作管理办法》《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《银团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《综合授信管理办法》《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商业汇票承兑、贴现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国内保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《融资租赁业务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规章，建立了涵盖信贷业务贷前、贷中、贷后全流程的信贷风险控制体系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审查、审批贷款。

财务公司对贷款资金的用途、收息情况等进行监控，对信贷资产安全性和可回收性进行贷后检查，并根据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相关规定定期对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，按贷款损失的程度计提贷款损失准备。

财务公司建立了职责分工明确、审贷分离、前后台相互

监督制约的信贷管理体制。公司业务部及贸易融资部负责信贷业务的授信和贷前调查、贷后检查、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等贷后管理、贷款清收等工作；风险管理部负责信贷业务的风险审核；资金结算部负责信贷资金发放；审计部负责对贷款业务全流程的合规性、审慎性进行监督检查。

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，财务公司信贷资产全部为正常类，信贷资产质量良好，拨备覆盖充足。

3. 信息系统控制。

财务公司制定了《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办办法》《网络安全与信息系统应急处置预案》《机房管理办法》《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》等信息技术管理制度。财务公司主要的业务系统有核心业务系统、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等。各信息系统功能完善，运行稳定，各软、硬件设施运行情况良好。

4. 审计监督。

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，内审部门在董事会领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性、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、评价，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，并就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监督改进。

（四）内部控制总体评价

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，并得以有效执行。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较好地控制资金流转风险；在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，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1. 经营情况。

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959.35 亿元，负债总额 879.20 亿元，净资产 80.15 亿元；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.65 亿元，利润总额 5.99 亿元，净利润 4.57 亿元。

2. 管理情况。

公司自成立以来，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管理。

3. 监管指标。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及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监管指标考核暂行办法》等文件，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，公司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，具体如下：

1. 资本充足率高于 10%：

公司资本充足率为 11.29%，高于 10%。

2. 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：

公司拆入资金余额为 0 万元，低于资本总额。

3. 投资比例不得高于 70%：

公司投资比例为 3.96%，低于 70%。

4. 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：

公司担保风险敞口为 771,563 万元，低于资本总额。

5.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20%:

公司自有固定资产比例为 0.12%，低于 20%。

四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判断，公司认为：

(一) 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。

(二) 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情形，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。

(三)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之规定经营，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10 日